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ST 迪威迅

公告编号：2024-029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

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6055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迪威迅	股票代码	3001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迪威迅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季刚	李怡宁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与北环大道 10 号首排琼宇路澳特创新中心 D 栋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与北环大道 10 号首排琼宇路澳特创新中心 D 栋	
传真	0755-26727234	0755-26727234	
电话	0755-26727722	0755-26727722	
电子信箱	ir@dvision.cn	ir@dvision.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信息技术服务

（1）业务内容

公司控股公司深圳市网新新思软件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是为以香港赛马会、平安集团和博时基金为代表的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全面的、弹性的、可扩展的，高质量的端到端的软件驻场开发服务、IT 基础设施建设服务与数字技术服务。从咨询规划

到架构设计、软件开发、测试与集成、运营维护等方面推动客户持续创新和创收，在提供基础的定制化的软件系统开发全流程服务的同时，还进一步提供高端的咨询服务、综合解决方案等助力企业数字化的增值服务。

（2）经营模式

公司业务发展紧跟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变革，在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下，形成了覆盖信息技术服务全生命周期的多层次服务体系。公司的软件驻场开发服务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怎对软件、信息系统的设计、开发、测试、、运维、数据处理等全方位服务。该项服务聚焦数字经济发展、充分赋能客户，形成了资源导向的技术服务。以新兴技术为导向的数字技术服务，以及衍生的咨询与解决方案服务，从而满足了客户从系统或产品的构想到实现全流程环节的信息技术服务需求。IT 基础设施服务主要是帮助客户提供软硬件基础设施的服务，包括服务器、操作系统、机器人等。三者之间能够有机结合，能够极大增强客户的服务体验，产生较好的协同效应。公司致力于通过自身全面的综合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对数字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为各领域客户在数字经济时代创造价值，成为数字经济赋能者，“帮助客户 IT 领先！”。

（3）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与劣势

自成立以来，凭借出色的交付能力、服务品质及深厚的品牌底蕴，深圳新思赢得了业界和市场的广泛认同，并被认定为“重点软件企业”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成为中国知名的软件服务提供商之一。除了深圳外，还在北京、上海、南京、成都、广州、杭州、珠海、西安等重点城市区域市场均有不错的表现。

作为国内领先的 IT 服务提供商，深圳新思始终秉承“创新、合作、共赢”的核心理念，努力成为值得信任的、全方位的数字化转型服务提供商。由鼎韬产业研究院和外包网共同发起的“2022-2023 年度最具影响力服务外包企业五十强”以及“2022-2023 年度最具影响力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研究报告揭晓结果中，深圳新思经过重重选拔，凭借自身在 IT 行业及数字化专业的领先能力，终斩获此两大荣誉，这是深圳新思连续三年获此殊荣。此荣誉体现了深圳新思在 IT 技术服务领域做出的突出成绩给予的肯定，充分展示深圳新思在中国本土服务外包领域的综合实力，更是证明了深圳新思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深圳新思以“低成本、低风险、高质量”的服务理念深植于企业内心，始终关注客户利润的快速增长，不断提高客户对于 IT 赋能的效率、产品质量和市场灵敏度，希望成为客户业务成长的核心支撑动力。深圳新思通过了 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保障员工健康安全。

公司的技术特点体现行业的差异性和细分领域的领先性。因与同行业公司专注领域不同，公司在细分领域中的技术积累有所差异，技术积累具有行业特点。公司专注于金融、互联网、软件、娱乐、制造业、批发零售等行业，在该等细分领域中，公司的技术水平具有一定的领先性。

二、智慧城市的建设与运营

(1) 业务内容

公司重点关注城市和产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痛点”和“难点”，并在智慧城市业务的参与过程中逐步聚焦在要素管理和要素整合两大体系，基于多年技术积淀和实施经验，为客户提供智慧系统的规划设计、开发实施服务。目前系统体系处于从数字化、信息化向智能化、智慧化演进；从辅助的工具系统逐步提升为自主能力系统的过程中。公司依托业态规划、技术和资源整合等方面的经验积淀，基于技术提升和产业演变趋势，为地方政府和行业客户的产业转型升级提供全方位服务，帮助客户完成城市的规划、设计、实施和运营。

(2) 经营模式

公司制定了销售合同管理制度，对标书、合同的有关要求和所做出的承诺进行评审和协调，确保与顾客的期望相一致。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产品销售、解决方案销售。

智慧城市业务包括产品销售和整体解决方案销售，分销和直销相结合。公司结合自身的产品优势，在行业中筛选合格的分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分销商，并通过分销商渠道实现对政府和行业客户的销售；涉及城市和行业的整体解决方案以直销为主，发挥自身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差异化优势，通过参与政府或行业客户的招投标进行销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631,658,596.04	708,209,463.10	-10.81%	745,026,24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40,564.11	68,186,772.48	-142.59%	255,101,577.92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435,934,924.55	458,498,848.15	-4.92%	316,854,13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008,053.74	-283,234,432.71	18.44%	-171,619,60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230,762.02	-238,284,876.63	5.90%	-167,692,87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6,554.32	-83,794,112.62	105.75%	9,601,71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07	-0.8513	24.74%	-0.55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07	-0.8513	24.74%	-0.55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21%	-232.04%	-256.17%	-50.0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878,243.41	58,009,995.56	60,067,924.88	265,978,76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53,586.25	-48,228,091.33	-26,913,341.00	-105,213,03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00,603.07	-48,781,236.35	-23,242,442.32	-101,906,48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5,435.29	13,999,946.07	-9,609,839.44	18,811,882.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8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飒鸣港企业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81%	28,156,613.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高新投	国有法人	2.77%	10,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集团有限公司						
李艳梅	境内自然人	2.58%	9,296,7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鑫	境内自然人	2.52%	9,100,2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易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85%	3,06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宏海	境内自然人	0.82%	2,957,700.00	0.00	不适用	0.00
唐庶	境内自然人	0.74%	2,652,25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建龙	境内自然人	0.70%	2,511,600.00	0.00	不适用	0.00
薛超伟	境内自然人	0.69%	2,484,1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婧	境内自然人	0.69%	2,475,000.00	2,475,0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无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9,040,564.11 元，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指标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